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证券代码:600459　公告编号:临2021-030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6日以传真和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公司董事长郭俊梅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一、经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

具体内容见《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临2021-032号)。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

(二)《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预案》

公司独立董事王梓帆先生因个人原因已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独立董事刘海兰女士在公司连续任职已满六年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王梓帆先生、刘海兰女士不再继续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人事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及提名,选举杨海峰先生、孙旭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预案》;

(三)《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1-033号)。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公司独立董事就《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预案》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经审阅独立董事候选人杨海峰先生、孙旭东先生的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免除之现象,亦未发现其本人与公司之间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人员任职资格及要求的规定。

2、我们认为:公司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程序合法、合规。

三、公司董事会薪酬/人事委员会对本次会议的议题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召开会议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薪酬/人事委员会审议了《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预案》一项议案,认为:同意提名杨海峰、孙旭东作为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该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且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会议同意将《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会议决定以下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选举杨海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选举孙旭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附件:被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4日

附件:

杨海峰先生简历

杨海峰,男,白族,1970年12月8日生,大学本科学历。具备律师执业资格、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注册会计师证券从业资格;具备高级会计师职称、会计师职称、经济师职称;现为上海律师代表团代表,2008年度被评为上海市优秀非诉讼律师;杨海峰先生从事注册会计师及律师工作多年,主持或参与了多家上市公司的改制上市或常年顾问工作,在证券、上市公司、公司运作、并购重组、投资融资等领域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及相关专业知识。

主要履历:

1989.09—1993.07　就读于上海财经大学

1993.07—1997.11　就职于云南省糖业总公司

1997.11—2007.03　就职于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历任业务人员、项目经理、部门经理、副主任会计师

2007.04—2010.02　上海柏年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律师

2010.03—今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

孙旭东先生简历

孙旭东,男,汉族,1961年12月生,博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1984年12月参加工作。曾任东北大学复合材料教研室主任,陶瓷与粉末冶金研究所所长,材料研究所常务副所长,大连大学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院长,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工程与材料学部专家评审组成员。入选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计划、国家首届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教育部创新团队发展计划、国家教育部跨世纪优秀人才培养计划等。先后获得“中国冶金青年科技奖”、“辽宁省高校青年学科带头人”、“沈阳市十大杰出青年知识分子”等荣誉称号或奖励。

研究方向为高性能陶瓷材料、贵金属材料、光学与电子功能材料。承担和完成多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863”计划、国家教育部创新团队发展计划等40余项科研课题。在Acta Mater.、Chem. Mater.等国内外刊物上发表论文300余篇。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授权38项,省部级科研奖励9项。

主要经历:

1978.10—1982.07　东北大学金属材料系系金属学及热处理专业学习,学士学位

1982.09—1984.12　东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学习,硕士学位

1990.10—1993.11　英国University of Surrey材料科学与工程系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学习,博士学位

1984.12—1987.09　东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助教

1987.09—1989.09　东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讲师

1989.10—1990.09　英国 Surrey 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访问学者

1993.12—1994.08　东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讲师

1994.09—1996.09　东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复合材料教研室主任,副教授

1996.09—2002.08　东北大学陶瓷与粉末冶金研究所所长,教授

2002.09—2003.03　东北大学材料与冶金学院,教授

2003.04—2003.08　美国佛罗里达大西洋大学客座教授

2003.09—2004.01　西澳大利亚大学Gledden 客座教授

2004.01—2004.06　东北大学材料与冶金学院教授

2004.06—2004.09　美国佛罗里达大西洋大学客座教授

2004.09—2005.02　东北大学材料与冶金学院教授

2005.03—2008.08　东北大学材料研究所常务副所长

2008.07—2008.08　日本国立材料研究所,客座教授

2008.08—2020.12　东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

2015.12—2020.12　大连大学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客座教授

2016.06—2020.06　大连大学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院长

2021.01—至今　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院教授

主要社会兼职:

1998.01—1999.12　美国陶瓷学会会员

1998.01—2004.12　中国复合材料学会理事

2002.01—2005.12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工程与材料学部专家评审组成员

2000.01—至今　中国颗粒学会理事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证券代码:600459　公告编号:临2021-031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6日以传真和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举行。公司监事主席庄滇湘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一、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

经通讯表决,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同意《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14日

股票代码:600459　股票简称:贵研铂业　编号:临2021-032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1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2021年6月22日,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实施完毕,且因转增而新增的131,312,404股股份已上市流通。根据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结果,公司需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等工商登记手续。同时,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营质量,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号)、《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69号)及云南省证监局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相关工作要求,公司结合自身实际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一、修改的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4,595万元,经发行社会公众股、转增股本、非公开发行股票及配股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肆亿叁仟柒佰柒拾贰元整(437,708,011.00元)。	第六条 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4,595万元,经发行社会公众股、转增股本、非公开发行股票及配股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亿陆仟玖佰零贰万零肆佰壹拾伍元整(569,020,415.00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总股本为43,770.8011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43,770.8011万股;其中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7,352.4449万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其他股东持有26,418.3562万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总股本为56,902.0415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56,902.0415万股;其中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22,558.1784万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其他股东持有34,343.8631万股。
第八十九条 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董事、股东监事时采取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只选举一名董事、股东监事时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但不得重复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第八十九条 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董事、股东监事时采取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但不得重复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2021年8月修订)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该议案已经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应的工商登记手续。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0459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公告编号:临2021-033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8月3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8月31日上午10:00

召开地点: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昆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技路988号贵研铂业A1幢)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8月31日

至2021年8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2.01	选举杨海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孙旭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59	贵研铂业	2021/8/2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 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股票帐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股东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登记;个人股东凭股票帐户卡及本人身份证登记授权。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帐户卡登记。异地股东可以用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登记时间以公司投资发展部收到传真为准。未及时在本公司办理会议登记手续的,但截止2021年8月24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仍可出席会议。

(三)登记时间:2021年8月27日 9:00—11:30　14:30—16:00

(四)登记地点: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路988号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刚 剑　陈国林　　邮　编:650106

联系电话:(0871)68328190　　传　真:(0871)68326661

联系地址:昆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技路988号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贵研铂业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8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杨海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孙旭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